

1. 招标条件

中储粮河南分公司粮食仓储设施建设项目是2024年河南省第二批省重点建设项目，监理划分为15个标段（其中1标段：中央储备粮洛阳直属库有限公司新建仓项目监理；2标段：中央储备粮郑州直属库有限公司荥阳分公司新建仓项目监理；3标段：中央储备粮新乡直属库有限公司延津分公司新建仓项目监理；4标段：中央储备粮焦作直属库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新建仓项目监理；5标段：中央储备粮安阳直属库有限公司永和分公司新建仓项目监理；6标段：中央储备粮三门峡直属库有限公司新建仓项目监理；7标段：中央储备粮开封直属库有限公司尉氏分公司新建仓项目监理；8标段：中央储备粮许昌直属库有限公司禹州分公司建仓项目监理；9标段：中央储备粮商丘直属库有限公司虞城分公司建仓项目监理；10标段：中央储备粮邓州直属库穰东分公司新建仓项目监理；11标段：河南豫粮麦业有限公司鹤壁粮库建仓项目监理；12标段：中央储备粮周口直属库仓储项目监理；13标段：中央储备粮南阳直属库有限公司光武分公司扩建项目监理；14标段：中央储备粮新乡直属库有限公司新建仓项目监理；15标段：中央储备粮平顶山直属库有限公司改建项目监理）。按照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六统一”要求，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负责统一组织河南辖区监理15个标段招标，下属相关直属库有限公司履行项目法人责任制职责。

中央储备粮平顶山直属库有限公司改建项目已由平顶山市卫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2311-410403-04-01-549850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中央储备粮平顶山直属库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中央投资补助和单位自筹，资金已落实。

15标段中央储备粮平顶山直属库有限公司改建项目监理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中央储备粮平顶山直属库有限公司改建项目监理

2.2 项目编号：GXTC-C-24530075

2.3 项目概况：建设浅圆仓10座；配套建设工作塔及道路、地坪、水电外网等总图工程，同步建设科技储粮及智能化应用设施。项目总投资估算14305万元。

2.4 招标范围：浅圆仓10座、工作塔及道路、地坪、水电外网等总图工程、科技储粮及智能化应用设施等设计图纸范围内（不限于）的全部监理工作。按照“四控”（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变更控制）、“两管”（安全管理、合同及信息管理）、“一协调”（与有关单位之间的协调）的工作内容，对本工程开工前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提供监理服务。具体监理范围详见第五章“委托人要求”。

2.5 监理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结束止。具体监理服务期详见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要求。

2.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2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者同时具有房屋建筑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乙级及以上工程监理资质；

3.3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且在本单位注册（提供与投标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2023年6月以来任意连续6个月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或养老保险）证明）；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上担任总监理工程师的，不得以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日期），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日期；

3.4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相关查询页信息须包含查询时间，投标时提供招标公告发布后的查询网页截图）；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并加盖公章）；

3.6 中储粮河南分公司粮食仓储设施建设项目监理划分15个标段，根据各标段具体进度分批招标，其中同一天发布招标公告的为一个批次，批次根据招标公告

发布时间先后顺序依次排列。每个批次同一投标人仅可投标其中一个标段，开标过程中如发现同一投标人同时投标同一批次中的2个及以上标段，评标过程中将否决其同批次所有标段投标。后续批次标段中拟派人员不允许与已中标标段的人员重复，须提供承诺书。投标人拟派人员在投标及合同执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更换，须提供不更换承诺书。

3.7 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招标人保留查询及考察的权利，一旦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上报行政监督部门予以处罚。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需要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及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4.2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于2024年08月08日至2024年08月12日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市场主体专区，在上述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http://www.hnggzy.net>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4 招标文件售价：0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上传加密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09月04日9时00分，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六)-5（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5.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www.hnggzyjy.c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5.4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6.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央储备粮平顶山直属库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

联系人：杨女士

电 话：18272908203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红专路与东明路交汇处名门国际中心21层

联系人：崔先生、裴先生、徐女士

电 话：0371-60110858、15538076736、16603869668

传 真：0371-88816997

邮 箱：guoxinzhaobiao126@126.com

监督单位：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事务中心

电 话：0375-2633905

2024年08月07日

